《许昌市魏都区生态区文明建设示范区

规划》编制情况起草说明

**一、必要性**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大力推进生态文明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保护生态环境、建设美丽中国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推动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为新时期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方向指引和行动指南。2023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的重要讲话系统部署了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为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

**二、合法性**

生态文明示范创建是国家生态环境部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的重大举措，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载体和平台。2017年以来全国已累计命名七批572 个市县“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称号。河南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大力推动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工作，已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19个。

**三、合理性**

魏都区地处许昌市中心城区，全区总面积97平方公里，总人口50万，现辖13个街道办事处，1个省级开发区，1个三国文化产业园区，荣获“全国第二批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全国健康促进试点区”等荣誉。近年来，魏都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大力推动污染防治攻坚，协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魏都区委、区政府决定推动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工作，按照《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编制指南(试行)》(环办生态函(2021)146号)、《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修订版)》《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指标(修订版)》(环办生态函(2023)353号)、《河南省省级生态县管理规程》《河南省省级生态县建设指标》(豫环文(2020)115号)要求，结合魏都实际，组织编制了《许昌市魏都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2022-2030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是指导魏都区生态文明建设和创建省级生态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纲领性文件，是省级生态区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申报、建设、复核等工作的重要依据。《规划》范围为魏都区行政管辖范围，以2021年为基准年，规划期限为9年，分近期和远期两个阶段。近期为2022-2025年，远期为2026-2030年。

**四、可行性**

近年来，魏都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大力推动污染防治攻坚工作，协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2021年9月，许昌市八次党代会提出建设“生态强市”目标，聚焦低碳转型，抓好生态文明建设，走好生态优先、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科学务实推进双碳战略，深入实践绿色化改造行动，深化“无废城市”建设，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持续开展国土绿化提质行动，努力建设绿意满满、生机盎然的生态宜居家园。魏都区作为许昌市中心城区重要组成部分，许昌市建设生态强市为魏都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重大机遇，也是推动许昌市生态强市建设的重要举措。

**五、主要依据**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编制指南(试行)》(环办生态函(2021)146号)、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修订版)》《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指标(修订版)》(环办生态函(2023)353号)

《河南省省级生态县管理规程》《河南省省级生态县建设指标》(豫环文(2020)115号)

**六、主要制度**

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面广、任务重，要统筹协调、全面推进，举非常之力，下非常之功，精准施策、精准发力、精准补短，必须健全工作推进机制，持之以恒，久久为功。

一是设立创建工作推进机构。建立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创建工作机构，专职专责、全力推进，在编制好规划的基础上，制定实施方案和年度方案，并做好相关局委、街道任务分解工作，明确时间表、路线图，挂图作战、强力攻坚。

二是强化督导考核。采取定期督查与暗访抽查相结合，切实提升督导的针对性实效性，并把创建工作完成情况纳入年终目标考核，确保责任落实、工作落地。

三是严肃追责问效。对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始终保持严管严查的高压态势，以“零容忍”态度加大曝光、问责力度。对工作突出、成绩显著的部门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对履职不到位、不担当不作为、存在突出问题的部门和个人，要严肃依规依纪依法进行问责，绝不姑息迁就。

同时，区生态环境分局、融媒体中心等部门要系统研究和大力宣传推介我区生态文明建设成效，切实营造良好的创建氛围，提升对外影响力。一方面要加强面向群众的宣传工作。要通过加大宣传力度，号召全区广大群众牢固树立共建共享理念和“尊重自然、善待自然”的生态观，以自身行动切实参与到全区省级生态区创建工作中来。另一方面要注重总结提炼我区生态文明建设的特色和亮点，进一步加大对外宣传力度，提高我区生态文明建设的影响力和知名度。